

济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关于组织开展 2025 年度济南市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和复核评价、首台（套）技术装备及核心零部件认定有关工作的通知

各区县（功能区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有关企业：

根据年度工作计划，现将 2025 年度市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遴选认定和复核评价、首台（套）技术装备及核心零部件认定有关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单位基本条件

（一）项目申报单位（企业）是责任主体，对申报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、有效性负责。项目申请单位均需签订《企业申报承诺书》。

（二）申报单位需要按照《国民经济行业分类》（GB/T 4754-2017）填写企业所属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名称以及代码。企业名称，应填写全称，并与企业公章一致。

（三）申报单位不属于《关于深入推进财政涉企资金“绿色门槛”制度的实施意见》（鲁财资环〔2022〕29 号）的受限范围。

(四) 同一企业同一项目符合多项政策支持条件的，由企业自主申报，不重复支持。

(五) 其他条件见相应附件。

二、申报程序及其他要求

(一) 制造业单项冠军通过“泉惠企”平台、首台（套）产品需报送纸质版及电子版（PDF 扫描版），按照属地原则，向所在区县（功能区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申报。

(二) 在填写有关申报表格文字内容较多时，请自行扩大表格空间，但不得改变表格结构。各种原件资料（含 PDF 版）均需加盖单位公章，其页数较多的，需要加盖骑缝章。

填报格式说明：请用 A4 幅面编辑，正文字体为 3 号仿宋体，单倍行距。一级标题 3 号黑体，二级标题 3 号楷体 GB-2312。

(三) 申报材料不完整，未加盖公章的（含电子版资料）不予认定。

(四) 区县（功能区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要对申报材料认真审核把关。初审合格后，由区县（功能区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行文上报，同时报送汇总表。报送公文应承诺并表述“推荐企业均已通过财政涉企资金绿色门槛、安全生产、社会诚信制度审核”。

(五) 区县（功能区）汇总材料上报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21 日。

逾期不再受理。

三、咨询电话

制造业单项冠军：

电话：0531-51705682，地址：龙奥大厦 C413 室，

“泉惠企”系统技术服务：0531-68966159；

首台（套）技术装备及核心零部件：

电话：0531-51705721，地址：龙奥大厦 C410 室。

装备产业处邮箱：sgxjznzzyzbcyc@jn.shandong.cn

附件：1. 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申报要求及申报书

2. 首台套申报要求及申报书

济南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5年10月28日